



SANBASE CORPORATION LIMITED

莊皇集團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501)

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6個月之中期業績公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 GEM 的特色

GEM 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主板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可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莊皇集團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董事」)願就此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2023中期業績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3個月及6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2022年同期的比較數字如下：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3個月及6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9月30日止3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6個月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收入	5	168,936	135,227	276,587	227,270
銷售成本	6	(157,062)	(123,334)	(257,012)	(209,611)
毛利		11,874	11,893	19,575	17,659
其他收入	7	-	556	-	1,529
行政開支	6	(5,343)	(6,963)	(10,857)	(13,052)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之撥回／（撥備） 淨額	17	99	(715)	434	(306)
經營溢利		6,630	4,771	9,152	5,830
財務收入		849	65	1,392	115
財務成本		(15)	(26)	(35)	(61)
財務收入－淨額	8	834	39	1,357	54
除稅前溢利		7,464	4,810	10,509	5,884
所得稅開支	10	(1,182)	(914)	(1,611)	(1,207)
期內溢利		6,282	3,896	8,898	4,677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扣除所得稅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27)	(226)	(316)	(477)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6,255	3,670	8,582	4,200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9月30日止3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6個月	
	2023年	2022年	2023年	2022年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應佔期內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4,994	2,931	7,006	3,557
非控股權益	1,288	965	1,892	1,120
	6,282	3,896	8,898	4,677
應佔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4,975	2,762	6,778	3,204
非控股權益	1,280	908	1,804	996
	6,255	3,670	8,582	4,200
	港仙	港仙	港仙	港仙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	11	2.52	1.48	3.54
		1.80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3年9月30日

	附註	未經審核 2023年 9月30日 千港元	經審核 2023年 3月31日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15	556	790
使用權資產		1,141	1,941
無形資產	16	9,544	9,544
以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4.2	14,687	14,687
按金及預付款		395	404
遞延所得稅資產		1,140	1,233
		<u>27,463</u>	<u>28,599</u>
流動資產			
貿易及保固金應收款	17	105,159	88,250
合約資產		98,726	105,476
按金、其他應收及預付款		3,118	2,45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9,741	109,702
		<u>336,744</u>	<u>305,882</u>
總資產		<u>364,207</u>	<u>334,481</u>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9	1,553	1,553
股份獎勵計劃下所持股份		(2,998)	(2,998)
股份溢價		57,632	57,632
匯兌儲備		(113)	115
保留盈利		88,339	81,333
		<u>144,413</u>	<u>137,635</u>
非控股權益		<u>6,890</u>	<u>7,070</u>
總權益		<u>151,303</u>	<u>144,705</u>

		未經審核 2023年 9月30日 千港元	經審核 2023年 3月31日 千港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u>213</u>	<u>620</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	18	207,334	181,830
應計及其他應付款	18	1,311	3,361
合約負債		428	1,716
租賃負債		971	1,404
應付所得稅		<u>2,647</u>	<u>845</u>
		<u>212,691</u>	<u>189,156</u>
總負債		<u>212,904</u>	<u>189,776</u>
總權益及負債		<u>364,207</u>	<u>334,481</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6個月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未經審核 非控股 權益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權益總額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股份獎勵 計劃下		保留盈利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所持股份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於2022年4月1日	1,553	57,632	(2,998)	378	80,293	136,858	5,291	142,149
期內溢利	-	-	-	-	3,557	3,557	1,120	4,677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353)	-	(353)	(124)	(477)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353)	3,557	3,204	996	4,200
出售子公司	-	-	-	-	101	101	-	101
於2022年9月30日	<u>1,553</u>	<u>57,632</u>	<u>(2,998)</u>	<u>25</u>	<u>83,951</u>	<u>140,163</u>	<u>6,287</u>	<u>146,450</u>
於2023年4月1日	<u>1,553</u>	<u>57,632</u>	<u>(2,998)</u>	<u>115</u>	<u>81,333</u>	<u>137,635</u>	<u>7,070</u>	<u>144,705</u>
期內溢利	-	-	-	-	7,006	7,006	1,892	8,898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228)	-	(228)	(88)	(316)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228)	7,006	6,778	1,804	8,582
已付予非控制性權益之股息	-	-	-	-	-	-	(1,984)	(1,984)
於2023年9月30日	<u>1,553</u>	<u>57,632</u>	<u>(2,998)</u>	<u>(113)</u>	<u>88,339</u>	<u>144,413</u>	<u>6,890</u>	<u>151,303</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6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9月30日止6個月	
	2023年	2022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經營活動之現金流量		
來自／(用於)營運之現金	21,755	(6,089)
已收利息	1,392	115
已退所得稅	244	2,585
經營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3,391	(3,389)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支付購置物業、機器及設備	(65)	(17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5)	(173)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已付予非控制性權益之股息	(1,984)	–
已付利息	–	(61)
租賃付款	(825)	(1,683)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809)	(1,74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20,517	(5,306)
匯率換算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影響	(478)	(680)
於4月1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9,702	119,776
於9月30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9,741)	113,790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1. 公司資料

莊皇集團公司於2017年3月24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1961年第3號法律，經綜合及修訂)，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4th Floor, Harbour Place, 103 South Church Street, P.O. Box 10240, Grand Cayman KY1-1002, Cayman Islands。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德輔道中267-275號龍記大廈16樓。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於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提供室內裝潢解決方案。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為世曼有限公司。本集團的最終控股方為王世存先生(「王先生」或「控股股東」)。

本公司的股份(「股份」)自2018年1月4日起於聯交所GEM上市。

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3個月及6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已由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惟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閱或審核。

2. 編製基準

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3個月及6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香港公司條例及GEM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規定之所有資料及披露並須與本公司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之年報一併閱讀。

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3個月及6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乃按照歷史成本法編製，惟若干按公允值計量之金融工具除外(如適用)。

除另有說明外，於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中所有金額均以千港元(「千港元」)呈列。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期間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之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編製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3個月及6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時採用的重大會計政策，與編製2023年年報所載本集團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本集團並無應用於本期間尚未生效之任何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3. 關鍵會計判斷和估計不確定性的關鍵來源

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要求管理層對影響會計政策的應用和所報告資產和負債以及收支的呈報數額作出判斷、估計和假設。實際結果或會與此等估計不同。

在編製此等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時，管理層就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作出的重大判斷和估計不確定性的關鍵來源，與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應用的相同。

4.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

4.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活動面對多項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現金流量之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並未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規定的所有財務風險管理信息和披露，並應與本集團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風險管理政策自2023年3月31日以來概無變動。

4.2 公允價值估計

以下對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進行分類，乃根據在公允價值層級中輸入估值技巧的級別釐定。不同層級的定義如下：

- 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第一層）。
- 除了第一層所包括的報價外，該資產和負債的可觀察的其他輸入，可為直接（即例如價格）或間接（即源自價格）（第二層）。
- 資產和負債並非依據可觀察市場數據的輸入（即非可觀察輸入）（第三層）。

下表列示本集團於2023年9月30日及2023年3月31日按公允值計量及確認的金融資產：

	第一層 千港元	第二層 千港元	第三層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2023年9月30日（未經審核）				
以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以公允值計入損益」）				
– 非上市債務投資	<u>–</u>	<u>–</u>	<u>14,687</u>	<u>14,687</u>
於2023年3月31日（經審核）				
以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非上市債務投資	<u>–</u>	<u>–</u>	<u>14,687</u>	<u>14,687</u>

概無任何金融資產於第三層內轉入或轉出。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值乃與其賬面值相若。

於2023年9月30日及2023年3月31日，概無其他金融工具乃按公允值計量。

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6個月，估值技巧概無變動。

5. 收入及分部資料

	未經審核			
	截至9月30日止3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6個月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毛坯房裝潢	150,221	92,946	240,052	147,609
重裝	12,335	34,917	20,935	65,973
還原	–	400	–	400
設計	18	1,116	2,877	2,188
零碎工程	6,263	5,470	12,470	10,403
保養及其他	99	378	253	697
	<u>168,936</u>	<u>135,227</u>	<u>276,587</u>	<u>227,270</u>

本集團截至2023年及2022年9月30日止3個月及6個月的收入主要為提供室內裝潢解決方案所得的收入。

執行董事已被確認為本集團的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負責審閱本集團的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截至2023年及2022年9月30日止3個月及6個月，本集團專注於在香港及中國提供室內裝潢解決方案。由於董事將本集團的業務視為單一經營分部並相應審閱綜合財務資料，故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言，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呈報的資料側重於本集團的整體經營業績。本集團主要於香港經營業務並自2018年5月在中國開展業務。來自於中國客戶的收入亦與提供室內裝潢解決方案有關，及其呈報地理分部資料列示如下：

地理資料

客戶的地理位置乃基於提供服務的位置。本集團之經營及人力主要位於香港及中國。下表載列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分析。

	未經審核			
	截至9月30日止3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6個月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香港	164,472	133,431	266,220	224,767
中國	4,464	1,796	10,367	2,503
	168,936	135,227	276,587	227,270

主要客戶資料

來自佔本集團總收入超過10%的客戶的收入載列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9月30日止3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6個月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客戶A	56,180	—	97,014	—
客戶B	不適用 (附註)	—	28,871	—
客戶C	18,000	—	不適用 (附註)	—
客戶D	不適用 (附註)	15,705	不適用 (附註)	不適用 (附註)
客戶E	不適用 (附註)	15,674	不適用 (附註)	不適用 (附註)

附註： 相應收入不超過本集團總收入之10%。

6.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本集團截至2023年及2022年9月30日止3個月及6個月的溢利經扣除以下銷售成本及行政開支後，載列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9月30日止3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6個月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分包費用	146,967	114,697	237,647	193,186
員工成本 (附註9)	9,781	10,006	19,781	20,163
清潔費用	2,024	1,262	3,087	2,146
保險開支	610	1,171	1,407	1,734
短期租賃付款	524	51	1,049	103
核數師薪酬	358	681	716	681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373	790	749	1,584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附註15)	150	280	299	559
法律及專業費用	730	608	1,365	1,078
其他開支	888	751	1,769	1,429
銷售成本及行政開支總額	<u>162,405</u>	<u>130,297</u>	<u>267,869</u>	<u>222,663</u>

7. 其他收入

	未經審核			
	截至9月30日止3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6個月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政府補貼	<u>-</u>	<u>556</u>	<u>-</u>	<u>1,529</u>

該款項為根據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推出的保就業計劃及遙距營商計劃所得的政府補貼。此補助並無未達成之條件或其他或有事項。本集團並無直接益於任何其他形式的政府援助。

8. 財務收入－淨額

	未經審核			
	截至9月30日止3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6個月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849	65	1,392	115
租賃負債之利息開支	(15)	(26)	(35)	(61)
	834	39	1,357	54

9.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未經審核			
	截至9月30日止3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6個月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薪金、花紅及津貼	9,380	9,604	18,985	19,339
退休福利供款	401	402	796	824
	9,781	10,006	19,781	20,163

10. 所得稅開支

	未經審核			
	截至9月30日止3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6個月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即期所得稅				
– 香港利得稅	1,180	1,013	1,549	1,162
– 中國企業所得稅	10	–	8	1
以往年度撥備不足	–	57	–	135
遞延稅項	(8)	(156)	54	(91)
	1,182	914	1,611	1,207

於2018年3月21日，香港立法會通過《2017年稅務（修訂）（第7號）條例草案》（「條例草案」），引入兩級利得稅稅率制度。條例草案於2018年3月28日簽署成為法律，並於翌日刊登憲報。根據兩級利得稅稅率制度，合資格集團實體的首2百萬港元應課稅溢利將按8.25%的稅率徵稅，而超過2百萬港元的應課稅溢利則按16.5%的稅率徵稅。不符合兩級利得稅稅率制度資格的集團實體之應課稅溢利將繼續沿用16.5%的統一稅率徵稅。

故此，本期間誠和樂有限公司之香港利得稅乃按估計應課稅溢利的首2百萬港元以8.25%的稅率計算，超過2百萬港元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的稅率計算。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之稅率為25%（2022年：25%）。

本集團於本期間在其他司法權區並無取得應課稅溢利，故無就其他司法權區的所得稅作出撥備。

11. 每股盈利

(a)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截至2023年及2022年9月30日止3個月及6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減股份獎勵計劃下所持股份總數計算。

	未經審核			
	截至9月30日止3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6個月	
	2023年	2022年	2023年	2022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千港元)	4,994	2,931	7,006	3,557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減股份獎勵計劃下所持 股份(千股)	<u>197,944</u>	<u>197,944</u>	<u>197,944</u>	<u>197,944</u>
每股普通股基本盈利(港仙)	<u>2.52</u>	<u>1.48</u>	<u>3.54</u>	<u>1.80</u>

(b) 攤薄

於2023年及2022年9月30日，概無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及並無已發行之潛在可攤薄普通股。因此，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12. 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3個月及6個月派付中期股息。

13. 關聯方交易

下文概述本集團與其關聯方截至2023年及2022年9月30日止3個月及6個月在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的重大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主要管理人員包括本集團行政人員。就僱員服務已付或應付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如下所示：

	未經審核			
	截至9月30日止3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6個月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薪金、花紅及津貼	1,507	2,010	3,067	4,020
退休福利供款	13	18	27	36
	<u>1,520</u>	<u>2,028</u>	<u>3,094</u>	<u>4,056</u>

14. 或有負債

本集團未作出撥備的或有負債如下：

	未經審核	經審核
	於2023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於2023年 3月31日 千港元
履約保證	<u>21,378</u>	<u>14,783</u>

於2023年9月30日，本集團已就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的6份（2023年3月31日：5份）建築合約提供履約保證擔保。該等履約保證預計將根據各建築合約的條款解除。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傢俬及設備 千港元	租賃裝修 千港元	車輛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2023年3月31日				
成本	3,667	2,697	475	6,839
累計折舊	(3,117)	(2,457)	(475)	(6,049)
賬面淨值	550	240	–	790
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6個月				
於2023年4月1日	550	240	–	790
添置	65	–	–	65
折舊費用 (附註6)	(151)	(148)	–	(299)
於2023年9月30日	464	92	–	556
於2023年9月30日				
成本	3,732	2,697	475	6,904
累計折舊	(3,268)	(2,605)	(475)	(6,348)
賬面淨值	464	92	–	556

16. 無形資產

	商譽 千港元	客戶關係 及合約 千港元	放債人牌照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2023年3月31日				
成本	9,544	2,870	2,421	14,835
減值虧損	–	–	(2,421)	(2,421)
累計攤銷	–	(2,870)	–	(2,870)
賬面淨值	9,544	–	–	9,544
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6個月				
於2023年4月1日	9,544	–	–	9,544
攤銷費用	–	–	–	–
於2023年9月30日	9,544	–	–	9,544
於2023年9月30日				
成本	9,544	2,870	2,421	14,835
減值虧損	–	–	(2,421)	(2,421)
累計攤銷	–	(2,870)	–	(2,870)
賬面淨值	9,544	–	–	9,544

17. 貿易及保固金應收款

	未經審核	經審核
	於2023年 9月30日	於2023年 3月31日
	千港元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	104,221	86,765
減：貿易應收款減值撥備	(1,437)	(1,846)
貿易應收款－淨額	<u>102,784</u>	<u>84,919</u>
保固金應收款	2,375	3,331
減：保固金應收款減值撥備	—	—
保固金應收款－淨額	<u>2,375</u>	<u>3,331</u>
貿易及保固金應收款－淨額	<u><u>105,159</u></u>	<u><u>88,250</u></u>

貿易及保固金應收款餘額被分類為「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貿易及保固金應收款之賬面值乃與其公允值相若。

本集團授予其客戶的信貸期一般為自發票日期起計30日，不包括工程完成日期後1年之應付保固金款項。於2023年9月30日及2023年3月31日，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經審核
	於2023年 9月30日	於2023年 3月31日
	千港元	千港元
30日內	36,294	52,948
31至60日	50,071	13,051
61至90日	1,575	7,542
91至180日	10,533	3,814
180日以上	5,748	9,410
	<u>104,221</u>	<u>86,765</u>

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對金融資產進行資產減值評估

	未經審核	
	截至9月30日止6個月	
	2023年	2022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就以下款項（撥回）／確認之減值虧損：		
－貿易應收款	(409)	192
－合約資產	(25)	114
	<u>(434)</u>	<u>306</u>

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3個月及6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所用的釐定輸入數據以及假設及估計方法的基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用基準相同。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對分類為「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之貿易應收款及合約資產撥回減值撥備分別為409,000港元及25,000港元。

18.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未經審核	經審核
	於2023年 9月30日	於2023年 3月31日
	千港元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	207,334	181,830
應計及其他應付款	1,311	3,361
	<u>208,645</u>	<u>185,191</u>

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經審核
	於2023年 9月30日	於2023年 3月31日
	千港元	千港元
30日內	160,359	154,206
31至60日	20,122	7,219
61至90日	3,687	3,434
91至180日	13,075	6,812
180日以上	10,091	10,159
	<u>207,334</u>	<u>181,830</u>

19. 股本

	未經審核	
	股份數目 (千股)	股本 千港元
普通股，已發行及繳足：		
於2022年4月1日、2022年9月30日、2023年4月1日及 2023年9月30日	<u>200,000</u>	<u>1,553</u>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為室內裝潢解決方案供應商，專注為辦公室主要位於香港及中國甲級寫字樓的客戶提供服務。我們在該等裝潢項目中的角色，涉及通過聘用不同行業的次承判商，提供服務及勞動力，對裝潢項目進行整體項目管理、協調及實施，並提供項目品質控制以及進行相應的項目管理的專業知識。

我們的項目大致可分為以下幾類：(i) 毛坯房裝潢，該等項目在舖有地板及牆壁已批灰的空置物業室內空間進行；(ii) 重裝，涉及物業現有內部結構的升級、重新規劃及提供改裝工程；(iii) 還原，涉及拆除現有租戶安裝的任何額外可移除結構；(iv) 設計；(v) 零碎工程；及(vi) 保養及其他，涉及提供小型維修及對租戶的辦公設施進行一般建築工人保養工作、害蟲防治及緊急求助服務、項目管理服務以及機械、電力及管道（「**機械、電力及管道**」）諮詢服務。

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6個月（「**本期間**」），本集團的收入約為276.6百萬港元，較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6個月（「**去年同期**」）的約227.3百萬港元增長約21.7%。收入的增加主要是由於毛坯房裝潢業務的收入增加，這項業務為本集團收入的主要來源。本集團於本期間的毛利約為19.6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的約17.7百萬港元增加約10.8%。

本集團於本期間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7.0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的約3.6百萬港元增長約97.0%。

展望

踏入本財年第三季度，本集團預期隨著香港政府在最新的施政報告中推出各項「搶人才」措施，包括開放各地來港就業簽證及放寬商務「一簽多行」來港的申請門檻，將有更多專才來港發展，而企業吸納人才後有需要擴大其辦公空間，繼而推動甲級寫字樓租賃需求。第一太平戴維斯最近發表的報告指出，本港下半年商廈租金將下降3%至5%，租金水平經進一步調整後，預期金融及保險業公司會積極遷址及擴張其辦公室，帶動下半年租賃交投量增長，推動對裝潢服務的需求。

中長線而言，隨著觀塘及九龍灣的發展計劃，以至明日大嶼、北部都會區等藍圖得到進一步推展，香港甲級寫字樓供應將會大幅上升，有利擴大相關裝潢市場規模。本集團憑藉良好聲譽、優秀的項目管理團隊以及多元的業務網路，有信心在持續擴大市場份額，為股東爭取最大的投資回報。

財務回顧

收入

本集團的收入來自提供服務，其中包括(i)毛坯房裝潢；(ii)重裝；(iii)還原；(iv)設計；(v)零碎工程；及(vi)保養及其他。於本期間，本集團的收入約為276.6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的約227.3百萬港元增長約21.7%。收入的增加主要是由於毛坯房裝潢業務的收入增加，這項業務為本集團收入的主要來源。

下表載列本集團截至2023年及2022年9月30日止6個月按項目類型劃分的收入明細：

項目類型	未經審核			
	截至9月30日止6個月			
	2023年		2022年	
	千港元	百分比	千港元	百分比
毛坯房裝潢	240,052	86.8	147,609	64.9
重裝	20,935	7.6	65,973	29.0
還原	–	0.0	400	0.2
設計	2,877	1.0	2,187	1.0
零碎工程	12,470	4.5	10,404	4.6
保養及其他	253	0.1	697	0.3
總計	276,587	100.0	227,270	100.0

如上表所示，截至2023年及2022年9月30日止6個月，毛坯房裝潢產生的收入分別佔本集團總收入的約86.8%及64.9%。毛坯房裝潢於本期間產生的收入約為240.1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的約147.6百萬港元增加約62.6%。

自2023年4月1日起直至本公告日期，我們共獲得20個新的毛坯房裝潢項目，項目總額為203.2百萬港元。

銷售成本及直接利潤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分包費用及員工成本。本期間的銷售成本約為257.0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的約209.6百萬港元增加約22.6%，與收入增長一致。

本集團將直接利潤定義為收入減分包成本、清潔費用、保險開支及保安開支，乃未計及其他固定成本的整體項目盈利情況。下表載列本集團截至2023年及2022年9月30日止6個月按項目類型劃分的直接利潤明細：

項目類型	未經審核			
	截至9月30日止6個月			
	2023年		2022年	
千港元	佔收入 百分比	千港元	佔收入 百分比	
毛坯房裝潢	31,739	13.2	18,484	12.5
重裝	1,928	9.2	8,222	12.5
還原	—	—	86	21.5
設計	909	31.6	2,077	95.0
零碎工程	125	1.0	1,511	14.5
保養及其他	76	30.0	198	28.5
總計	34,777	12.6	30,578	13.5

本集團於本期間的整體直接利潤約為34.8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的約30.6百萬港元上升約13.7%。本期間的直接利潤率約為12.6%，較去年同期的約13.5%下降約0.9個百分點。該下降主要是由於分包費用的增加。

其他收入

本集團於本期間的其他收入為零（去年同期：1.5百萬港元），因本集團於去年同期獲得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的保就業計劃及遙距營商計劃的政府補貼，但本期間沒有該補貼。

行政開支

本期間的行政開支為約10.9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約13.1百萬港元減少約16.8%。該減少主要由於行政員工成本減少。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主要包括租賃負債利息。財務成本於本期間約為35,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的約61,000港元減少約42.6%。

所得稅開支

本期間的所得稅開支約為1.6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的約1.2百萬港元增加約33.3%。

本期間溢利

本集團於本期間錄得溢利約8.9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的約4.7百萬港元增加約89.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本集團於本期間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7.0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的約3.6百萬港元增加約97.0%。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資產負債比率及資本結構

於本期間，本集團以內部資源撥付營運所需資金。於2023年9月30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約為124.1百萬港元（2023年3月31日：116.7百萬港元），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約129.7百萬港元（2023年3月31日：109.7百萬港元），主要以港元（「港元」）及人民幣（「人民幣」）計值。

於2023年9月30日，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與流動負債之比）約為1.6倍（2023年3月31日：1.6倍）。本集團於2023年9月30日的資產負債比率為0.8%（2023年3月31日：1.4%）。資產負債比率按各期末的負債總額（包括租賃負債）除以權益總額計算。

自刊發本公司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2023年年報**」）日期以來，本公司於2023年9月30日的資本結構並無發生變化。於2023年9月30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約為144.4百萬港元（2023年3月31日：137.6百萬港元）。

本集團並無面臨匯率重大波動及於本期間及去年同期並無進行任何外匯相關對沖。

自2023年年報以來，本集團之資本管理政策並無重大變動。

資產抵押

於2023年9月30日及2023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抵押任何資產以獲取銀行融資或融資租賃承擔。

資本承擔

於2023年9月30日及2023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合營企業及聯屬公司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或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合營企業或聯屬公司。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於2023年9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或有負債

於2023年9月30日，本集團就日常業務過程中的6份（2023年3月31日：5份）建築合約提供約21.4百萬港元（2023年3月31日：14.8百萬港元）的履約保證擔保。該等履約保證預計將根據各建築合約的條款解除。

人力資源管理

於2023年9月30日，本集團共有72（2023年3月31日：75）名員工。為確保本集團有能力吸引及挽留表現優秀的員工，我們定期檢討薪酬待遇。此外，我們亦參考本集團的業績及個人表現向合資格僱員發放酌情花紅。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之總員工成本約為19.8百萬港元（2022年9月30日：20.2百萬港元）。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3年9月30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彼等被視為或當作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由本公司存置之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規定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A) 於本公司普通股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擁有權益的	
		已發行普通股數目 (附註3)	佔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王世存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	112,500,000(附註1)	56.25%
許曼怡女士	配偶權益	112,500,000(附註2)	56.25%

附註：

1. 王世存先生擁有權益的股份包括世曼有限公司（一家由王先生全資擁有的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王世存先生被視為於其中擁有權益）持有的112,500,000股股份。
2.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許曼怡女士作為王世存先生的配偶同樣被視為於王世存先生視為擁有權益的本公司112,5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3. 上述所有股份均以好倉持有。

(B) 於相聯法團股份的好倉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擁有 權益的已發行 股份數目 (附註3)	持股百分比
王世存先生	世曼有限公司 (附註2)	實益擁有人	37,500	100%
許曼怡女士 (附註1)	世曼有限公司 (附註2)	配偶權益	37,500	100%

附註：

1. 許曼怡女士乃王世存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被視為於王世存先生於世曼有限公司的權益中擁有權益。
2.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上市法團的控股公司被視作「相聯法團」。世曼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56.25%，故為本公司的相聯法團。
3. 上述所有股份均以好倉持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3年9月30日，概無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之緊密聯繫人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3年9月30日，據董事所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擁有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5%或以上權益及淡倉的法團或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詳情如下：

於本公司普通股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股東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擁有 權益的已發行 普通股數目 (附註3)	持股百分比
世曼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112,500,000	56.25%
旭傑有限公司 (附註1)	實益擁有人	37,500,000	18.75%
黃健基先生 (附註1)	受控法團權益	37,500,000	18.75%
何倩瑩女士 (附註2)	配偶權益	37,500,000	18.75%

附註：

1. 黃健基先生擁有權益的股份包括旭傑有限公司（一家由黃健基先生全資擁有的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黃健基先生被視為於其中擁有權益）持有的37,500,000股股份。
2.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何倩瑩女士作為黃健基先生的配偶同樣被視為於黃健基先生視為擁有權益的本公司37,5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3. 上述所有股份均以好倉持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3年9月30日，概無任何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曾知會本公司，其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記錄在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的權利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6個月內，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或彼等緊密聯繫人藉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的股份或債券而獲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本期間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競爭業務中的權益

於本期間內，概無董事及控股股東或任何彼等各自之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從事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或與本集團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的任何業務，亦不知悉任何該等人士與可能或與本集團具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購股權計劃

於2017年12月8日，本公司採納的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符合GEM上市規則第23章項下規定的範圍，並須遵守該等規定。購股權計劃旨在吸引、挽留及鼓勵僱員、董事及其他參與者，並透過授出購股權酬謝彼等對本集團增長及溢利作出貢獻，以及讓該等僱員、董事及其他人士分享本集團的增長及盈利。

購股權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董事（包括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僱員（不論全職或兼職）或董事會全權酌情考慮對本集團已作出或將作出貢獻的任何其他人士。

根據購股權計劃將予授出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而可發行的股份總數為20,000,000股，佔於本期間期初及期末以及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的10%。

於任何12個月期間，根據購股權計劃行使授予或將授予各合資格人士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未行使的購股權）而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的1%。

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的要約在承授人支付1港元代價後被接納。

購股權計劃將於2017年12月8日起計十年內有效且已授出之購股權行使期為十年。購股權可於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的期間歸屬，惟須遵守任何適用法律、規例或法規的規定。

購股權計劃下購股權的行使價由董事會釐定，但不得低於以下最高者(i)股份於授出日期(必須為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的股份收市價；(ii)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所示的股份平均收市價；及(iii)股份面值。

購股權計劃之條款概要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12月18日的招股書附錄四「E. 購股權計劃」一節。

自購股權計劃被採納起至本公告日期，概無任何購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已失效或授出或獲行使或注銷。

股份獎勵計劃

於2018年10月16日，董事會批准採納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即時生效，據此，所有合資格人士將有權參與。股份獎勵計劃之目的乃嘉許若干合資格人士的貢獻並向彼等提供獎勵，以挽留彼等服務於本集團的持續營運及發展，並為本集團的進一步發展吸引合適人員。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可能授出的股份總數為2,056,000股，佔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1.03%。股份獎勵計劃之條款概要載列於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10月16日之公告內。

於2023年9月22日，已向38名合資格人士(「**承授者**」)授予共2,056,000股股份(「**獎勵股份**」)。將不會就獎勵發行股份，原因是獎勵股份是股份獎勵計劃受託人(「**受託人**」)透過運用本公司向受託人提供的內部資源從公開市場收購而持有的現有股份且於授出日期歸屬，惟須待承授人接納後，方可作實。獎勵股份乃無償授出且其不附帶表現目標。股份於緊隨授出日期後的收市價為0.43港元。經計及於授出日期的收市價每股0.43港元，獎勵股份相當於公允值約884,000港元。2,056,000股獎勵股份相當於本公司於授予日期已發行股本約1.03%。除一名承授者為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兼主要股東並因此為本公司附屬公司層面的關連人士外，所有承授者均為本集團僱員。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分別為2023年9月22日及2023年11月3日的公告。

於本期間期初及期末，概無股份獲獎勵而未歸屬。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條款不比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交易必守標準（「交易必守標準」）之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所載者寬鬆。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均已確認彼等於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6個月整個期間內已遵守交易必守標準及行為守則所載的必守標準。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於在整個集團採納高水準的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董事深信完善及合理的企業管治常規對於本集團的穩健增長及保障股東權益至關重要。

除以下偏離外，本公司於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6個月整個期間內已遵守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全部守則條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C.2.1，主席與最高行政人員的角色應有所區分，且不應由同一人同時兼任。自2009年起，王先生作為主席兼行政總裁，一直主要負責仔細審查管理層的表現以達至公司目標、監督本集團的業績呈報、管理及業務發展、確保公司制定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穩健妥善而且有效，以及制定本集團業務策略及政策。由於董事會（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定期舉行會議討論有關本集團業務營運的事項及其他事項，故董事會認為可以向各方尋求意見及上述安排將不會削弱董事會與執行管理層之間之權責平衡。董事會進一步認為，上述安排有利於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因為其提高公司的規劃、公司策略的執行及決策的效率。鑑於現行情況，董事會將繼續不時檢討董事會的架構及組成。

董事資料更新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刊發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日期後，概無董事履歷詳情需要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A(1)條需要披露的變更。

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6個月派付中期股息。

報告期後事項

於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6個月後及直至本公告日期，並無有關本集團業務或財務表現的重大事件引起董事關注。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設立審核委員會，並已制定其書面職權範圍，職權範圍不比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中之《企業管治守則》所載者寬鬆。目前，審核委員會包括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志文先生及羅俊逸先生，並由張志文先生擔任主席，彼具備GEM上市規則第5.05及5.28條規定的合適專業資格及經驗。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6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並認為該等資料乃根據所有適用之會計準則、香港公司條例及GEM上市規則規定編製。

緊隨陳湛全先生於2023年8月18日退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後及於本公告日期，審核委員會包括張志文先生及羅俊逸先生分別擔任主席及成員，因此，本公司不符合(i)聯交所GEM上市規則第5.05(1)條規定上市發行人之每屆董事會必須包括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ii)GEM上市規則第5.28條規定上市發行人之審核委員會必須由最少三名非執行董事組成。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物色合適人選以填補空缺並將根據GEM上市規則適時作出進一步公告。

刊發2023年中期報告

本公司2023中期報告載有GEM上市規則所規定的全部資料，將寄發予股東，亦將刊載於「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sclhk.com)。

承董事會命
莊皇集團公司
王世存
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香港，2023年11月9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王世存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及許曼怡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志文先生及羅俊逸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聯交所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願就此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備，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發之日起計最少7日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頁刊登。本公告亦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 www.sclhk.com。